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08312臺北市萬華區桂林路64號
承辦人：陳怡靜
電話：02-23363566
傳真：02-23363563
電子信箱：edu_ins.44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內湖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督字第110307566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教育部原函及創意教學競賽簡章各1份（16819225_1103075669_1_ATTACHMENT1.pdf、16819225_1103075669_1_ATTACHMENT2.pdf）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與財團法人廣達文教基金會（以下稱該會）共同辦理「第十二屆廣達游藝獎」創意教學競賽簡章一案，請鼓勵師生踴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0年8月13日臺教師（一）字第110010865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計畫係徵募全臺教師團隊以展覽為主題提出創意課程，並利用此平台相互學習交流，激發多元創意教學方式。簡章內容摘述如下：
 - （一）實施對象：全國各公私立高中以下教師均可參加（可跨校組隊），每隊2至10人。
 - （二）報名日期：110年9月1日至9月30日。
- 三、本案相關事宜，請逕洽該會第十二屆廣達游藝獎徵件小組，電話：（02）2882-1612分機66696。
- 四、檢附創意教學競賽簡章1份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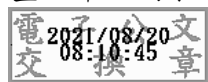
內湖高中 1100820



MXAA1106007719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



裝



訂

線

